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函件

办人函〔2020〕797号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关于开展2021年“高层次文博行业人才提升计划”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文物局（文化和旅游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物局，各直属单位：

为培养适应文博行业发展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根据《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和新时代文物人才建设工程的要求，现就“高层次文博行业人才提升计划”（以下简称“提升计划”）2021年招录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升计划”基本情况

“提升计划”是国家文物局与相关高等院校合作，面向文博行业在职人员，重点向文博系统基层在职人员，招收硕士研究生。通过学历教育与文博行业实际需求紧密结合的方式，在提高文博行业在职人员学历水平的同时，培养一批具有文博专业素养的实践型、创新型高层次专业人才。

（一）报考“提升计划”人员

须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统一招生考试，录取后需至少有一年脱产学习时间（具体时间由培养院校制定）。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培养方案内容，按照培养院校研究生学籍管理和学位授予相关规定。符合条件的，颁发研究生学历证书，授予硕士学位。

（二）“提升计划”培养院校

面向文博行业需求，对培养课程进行专门设计，实行校内导师和文博行业专家、学者担任行业导师的“双导师制”，突出人才培养的针对性、实践性和应用性。

（三）国家文物局

每年安排适当经费用于“提升计划”教育教学体系研究、师资聘请和学员学习中必要的行业实践等支出。

二、招生学校和专业设置

（一）西北大学

文物与博物馆专业硕士（非全日制，含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研究生招生计划）（简介见附件1）。

研究方向有6个：分别为田野考古、科技考古、文物保护学、文化遗产管理、博物馆学、文物研究。

在西部7省（区、市）及部分民族自治地方工作的少数民族和部分汉族干部，可报考西北大学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研究生招生计划，享受相关优惠政策。具体报考条件、资格审查、报考录取等信息，参见2021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研究生招生简章，并咨询西北大学研究生院。

（二）北京建筑大学

建筑遗产保护硕士（简介见附件2）

研究方向有4个：建筑遗产保护理论、建筑遗产保护规划与设计、建筑遗产数字化保护、建筑遗产环境保护工程与技术。

（三）云南大学

文物与博物馆专业硕士（非全日制，含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

人才研究生招生计划)(简介见附件3)。

研究方向有4个:考古学、文物学、科技考古与文物保护技术、博物馆学。

报考云南大学的人员,需填报云南大学文物与博物馆高层次文博人才提升计划招生专项,录取入校后再根据具体情况分配研究方向。

在云南省工作的少数民族和部分汉族干部,可报考云南大学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研究生招生计划,享受相关优惠政策。具体报考条件、资格审查、报考录取等信息,参见2021年云南大学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研究生招生简章,并咨询云南大学研究生院以及云南大学历史与档案学院。

三、教学内容

教学内容包含四个部分:第一部分为研究生核心课程,由相关院校按照教育部规定课程教学;第二部分为行业专业课程,由院校与行业部门共同制定教学内容,聘请行业领导、专家学者共同承担;第三部分为行业实践教学,院校根据学员专业情况,灵活安排学员赴文博单位进行实践教学;第四部分为撰写论文,学员根据专业定向选题研究。

四、报考条件

(一)报名并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统一招生考试;

(二)满足西北大学、北京建筑大学、云南大学招生简章相关条件;

(三)文博行业在职人员,报考专业与所学专业或从事工作相关;

(四) 符合当地在职人员攻读硕士研究生的有关政策。

五、报名、审核及录取

(一) 报考

1. 报考人员须在 10 月 31 日前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址: <https://yz.chsi.com.cn>) 报名参加 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统一招生考试, 具体报考事宜以院校招生简章要求为准。

2. 请在 11 月 15 日 17 时前登录全国文博网络学院(网址: <http://edu.ncha.gov.cn>), 在“文件下载”专栏中下载《“提升计划”报名使用手册》, 按照手册要求注册个人信息并报名。网络报名技术服务电话: 010-84849839, 联系人: 刘鹏。

(二) 审核

1. 请报考人员所在单位积极创造条件, 鼓励和支持符合条件的员工参加“提升计划”。

2. 请“新时代文物人才建设工程”联络员切实履行职责, 于 11 月 30 日 17 时前完成本区域“提升计划”初审推荐工作。

(三) 录取

国家文物局将根据培养院校的研究生录取情况, 公布 2021 年“提升计划”录取名单。

六、学习费用

西北大学文物博物馆专业硕士学费(含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研究生招生计划)每人每年 14000 元, 北京建筑大学建筑遗产保护硕士学费每人每年 8000 元, 云南大学文物博物馆专业硕士学费(含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研究生招生计划)每人每年 10000 元, 由培养院校收取。“提升计划”学员培养期间工资待

遇由所在单位根据当地政策执行。学员毕业后学习费用可由所在单位按规定给予适当支持。

七、联系人和咨询电话

联系人：国家文物局人事司专家与培训处 董少君

咨询电话：010-56792002

具体专业设置、报考条件、报名方法及时间请及时关注报考院校网站《招生简章》或与院校联系。联系方式：

西北大学：文化遗产学院 19991937026

北京建筑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 010-68322397

云南大学：历史与档案学院 0871-65032540

特此通知。

- 附件：1. 西北大学“文物与博物馆专业硕士”简介
2. 北京建筑大学“建筑遗产保护硕士”简介
3. 云南大学“文物与博物馆专业硕士”简介



附件 1

西北大学“文物与博物馆专业硕士”简介

文物与博物馆硕士，是与考古、文物、博物馆、文化遗产等专业相联系的专业性硕士，培养能够独立从事相关领域专业实践工作的应用型人才。要求本专业学生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有科学严谨和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身心健康。

文物与博物馆专业硕士的培养目标是：为各级文物管理机构及各类博物馆、研究机构、出版机构、社会组织、文物商店、拍卖行等，培养具备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素养，具有现代文博事业理念，能较好掌握文物与博物馆及相关领域的专业基础理论和学科研究方法，具有一定的创新意识和能力，能够适应社会发展需要，胜任较高水平业务或管理工作的高层次、应用型文物与博物馆专门人才。

文物与博物馆专业硕士依托西北大学考古学科建设，西北大学考古学科创办于 1956 年，是中国最早的考古学科之一，经过 64 年的发展，逐渐形成了“立足长安，面向西域，周秦汉唐，丝绸之路”的学科定位和考古学、文物保护技术、文化遗产管理“三位一体”学科特色，在教育部第四轮学科评估中，西北大学考古学科获得 A+（最高等级）的评估结果。

文物与博物馆专业硕士学制为 3 年，在学期间须修满 32 学分方可获得学位，学位论文形式可以是调研报告、修复报告、规

划设计、产品开发、案例分析、项目管理等。西北大学在课程设置上，充分反映文物与博物馆实践领域对专门人才的知识与素质要求，注重分析能力和创造性解决实际问题能力的培养；在教学方法上，重视实物教学、案例分析、现场研究、模拟训练等方法。

文物与博物馆专业硕士专任教师具有较强的专业实践能力和教育教学水平。本专业拥有包括国家“万人计划”领军人才、青年拔尖人才、国务院学位委员会考古学科评议组成员、教育部历史学科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全国文物与博物馆专硕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等一批高水平导师队伍；拥有考古学科唯一的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文化遗产研究与保护技术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丝绸之路科技考古与文化遗产保护学科创新引智基地”（111 引智基地）、“文化遗产保护技术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虚拟仿真国家级实验教学中心”、“文化遗产数字化国家地方联合工程中心”等 5 个国家级教学科研平台。同时，本专业重视吸收来自文物与博物馆实践领域的专业人员担任校外导师并参与专业课程教学，构建“双师型”的师资结构。

西北大学于 2011 年正式招收文物与博物馆专业硕士研究生，该专业下设六个方向，分别为田野考古、文物保护学、文化遗产管理、科技考古、博物馆学、文物研究。

附件 2

北京建筑大学“建筑遗产保护硕士”简介

北京建筑大学的建筑遗产保护是学校的特色专业，我校在该领域有深厚的积淀。2011年，据国家文物局统计，我校承担的建筑遗产保护工程规划设计项目居全国第一；2012年“建筑遗产保护理论与技术”获批服务国家特殊需求人才博士学位培养项目；2014年我校获批建筑学博士后科研流动站。至此我校成为一所同时拥有建筑遗产保护方向本科、硕士、博士、博士后的高等院校。2015年我校获批国家文物局文博人才培训示范基地。我校在建筑遗产保护领域一直以来与国家文物局深入合作，稳步向前发展。

当前北京建筑大学“建筑遗产保护”研究生的研究方向有4个：建筑遗产保护理论、建筑遗产保护规划与设计、建筑遗产数字化保护、建筑遗产环境保护工程与技术，学制3年，学习年限为2~4学年。其间，课程学习（含部分专业实践）时间为1~1.5年，学位论文（含专业实践、访学研究等）工作时间累计不少于2年。经毕业审核合格且通过论文答辩，授予工学硕士学位。

本专业培养建筑遗产保护领域高级专业人才，通过研究生阶段的学习，掌握建筑遗产保护科学领域的理论基础和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建筑遗产保护的科学研究和保护工程的科研与设计能力，有较强的创新能力及良好的综合素质，以便更好地服务于文博行业。

建筑遗产保护专业实施双导师制，学校将根据学生所报的研究方向，在本人自愿、双向选择、适当调整的原则下，为其指定校内导师，再由校内导师联系其校外兼职导师。校内导师在研究生培养过程中发挥首要责任人作用，采用集中授课、单独授课等有效方式对学生进行指导；校外导师参与课程教学、专业实践与学位论文等多个环节的指导工作。在校期间，由校内导师主要负责，在实习期间，由校外导师主要负责，校内导师进行辅导；论文期间，学生的开题、答辩由两位导师共同参加指导。

在建筑遗产保护专业的教学中，要求以真实的建筑遗产、真实的保护场地和实用的保护技能作为教学对象、条件和内容，学以致用，切实满足建筑遗产保护行业的实际需求。

研究生培养阶段注重理论学习、项目研究及工程实践三位一体的培养方式。研究生从第二年开始在用人单位结合其工程实践进行研究生选题，培养硕士研究生的独立工作能力、应对实际问题能力、适应行业需求的创新能力。特别强调培养硕士研究生在建筑遗产保护领域的某一方向或专题上进行独立操作、分析、规划、设计的能力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在工程实践方面，根据培养方案采取实验室学习、现场学习、实例调研、结合研究生所在单位的实际需求，参与研究课题与工程项目。通过行业实践培养应用能力，充分发挥硕士研究生独立思考与积极参与的能动性。

云南大学“文物与博物馆专业硕士”简介

云南大学文物与博物馆专业硕士于 2011 年开始招生，为国内首批文物与博物馆专业硕士授权点之一，拥有校内教师与校外导师相辅助，省内专家与省外专家相结合，田野实习、文博单位室内实训与课堂教学相补充的综合培养方式。本专业主要依靠的教学平台为云南大学人文学院历史系，主要依靠的科研平台为云南大学民族考古研究及文物鉴定评估中心。

本专业硕士授权点在学校层面、院系层面以及民族考古研究与文物鉴定评估中心（均拥有独立的图书馆或者资料室）拥有丰富的专业图书资源和多样的教学平台，本专业依托云南大学民族考古研究与文物鉴定评估中心，在教学过程中对学生教授考古学理论与方法、田野考古调查与发掘、文物鉴定与评估、文物保护与修复、艺术品市场拍卖与策划、文化遗产申报与保护等方面的课程；近年来又与国内外众多文博与考古单位建立了密切合作关系及硕士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为云南省乃至西南地区的文博单位输送专业技术人才。

本专业硕士学制为三年，实行弹性学制，学习时间为 3 至 5 年，采用双导师制。学生毕业要求修满 31 个学分，累积参加半年以上的实习（野外和市内的实践活动），累积参加学术活动 6 次。学生的毕业考核采取学术研究性论文、科研报告、陈列及保护方案、调研报告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方式对学生的综合能力

进行考察。学生在修满相关学分，并参加足够的实践活动以后，方能进入预答辩程序，预答辩通过以后，可申请正式答辩。

本专业硕士授权点共有两个招生项，分别是普通招生项和高层次文博人才提升计划招生专项。每个招生项均有四个专业方向：考古学、文物学、科技考古与文物保护技术、博物馆学。

专业方向介绍：

中国考古学：以培养具有较深厚考古学田野技能、实践能力和科研能力的考古学专门人才为目标，重点对中国新石器时代、青铜时代的古代文化遗存进行全面、系统、深入的学习、研究和田野实践，主要的就业去向为省、市级田野考古单位、文物管理所和相关科研机构。

文物学：以培养具有较好的文物鉴定、鉴赏基础知识和博物馆展陈、保护、修复和博物馆理论研究能力的专门人才为目标，重点对文物学、博物馆学进行全面、系统、深入的学习、研究和工作实践，主要就业去向为各级博物馆、文物研究机构以及高校。

科技考古及文物保护技术：以培养从事金属器的铅同位素矿料来源、金相分析；陶瓷器的光谱分析、胎料和釉料的成分分析、热释光和光释光年代测定；玻璃器的成分分析；玉石器的原料、成分及微痕分析；各类标本的碳 14 年代数据测定；植物孢子分析；脊椎动物及古人类骨骼检测；岩画颜料成分分析；石质地面建筑及雕塑保护；遗址保护技术等 9 大类、10 余项试验与检测的专业技术性人才，主要的就业去向是全国各文博单位或高等院校（主要招生有理工科基础的学生）。

博物馆学：以培养对博物馆学发展方向与趋势有着清楚把握

和了解，拥有扎实的博物馆学基础，参与过博物馆的运营、策划、营销总体规划，能够从事博物馆展览的设计与解说，熟悉产品的展陈，馆藏文物的保管与入库，了解和实践过博物馆选址、博物馆的数字化建设、博物馆建筑的总体设计和投标等多方面博物馆实际工作的专业性综合人才，主要的就业去向是全国省、市及区县级博物馆及高校博物馆。

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抄送：西北大学、北京建筑大学、云南大学。